

项目编号：政采-镇坪县-2026-00264

马镇村道路水毁修复工程

竞争性磋商文件



宏 业 国 际
HONGYE GUOJI

采 购 人：镇坪县镇坪镇人民政府

代理机构：宏业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时 间：2026 年 08 月 27 日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拟签订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工程范围及质量验收标准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马镇村道路水毁修复工程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宏业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安康分公司(安康市大桥路兴科金地 B2 栋 2401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9 月 08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政采-镇坪县-2026-00264

项目名称：马镇村道路水毁修复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81,374.88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马镇村道路水毁修复工程)：

合同包预算金额：381,374.88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81,374.88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建筑工程	马镇村道路水毁修复工程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81,374.88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2 个月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马镇村道路水毁修复工程)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5)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6)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9)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12)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马镇村道路水毁修复工程)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 财务状况: 提供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

(6) 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 且无在建工程 (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7)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8) 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

(10)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 年 08 月 28 日 至 2026 年 09 月 03 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途径: 宏业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安康分公司(安康市大桥路兴科金地 B2 栋 2401 室)

方式: 现场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 年 09 月 08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大桥路兴科金地 B2 栋 2401 室

五、开启

时间： 2026 年 09 月 08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大桥路兴科金地 B2 栋 2401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凡有意参与投标的供应商须在文件获取时间内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介绍信、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在宏业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安康分公司(安康市大桥路兴科金地 B2 栋 2401 室)获取磋商文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镇坪县曙坪镇人民政府（本级）

地址：镇坪县曙坪镇兴隆村三组

联系方式：0915805800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宏业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街办高新路西部国际广场 1 幢 13201 室

联系方式：1871757378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吴波、赵聪

电话：18717573789

第二章 磋商须知

本次招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1.1 采购人：镇坪县曙坪镇人民政府

1.2 采购代理机构：宏业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招标采购单位：招标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1.4 监督管理机构：镇坪县财政局

2. 合格的投标单位、合格的工程与服务

2.1 合格的投标单位

2.1.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并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关该行业必备资质，有能力提供本次磋商招标工程和服务的供应商。

2.1.1 资质要求

- (1) 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财务状况：提供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银行资信证明），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

(6) 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且无在建工程（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7)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8) 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

(10)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投标人要保证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附有上述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评审时（缺少其中任何一项或有一项达不到要求、包括证件的有效性、是否进行年检、是否在有效期内等，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并通过二维码扫描查询有效性），投标单位不得拒绝，否则按不合格处理。

2.1.2 投标单位须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

2.1.3 投标单位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单位均无资格参加磋商。

2.2 合格的工程

2.2.1 工程范围及工期、质量要求。

2.2.1.1 工程范围：马镇村道路水毁修复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所有内容。

2.2.1.2 质量要求：合格。

本工程的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合格以上要求，投标单位应按现行的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评定标准和设计图纸、施工说明书、设备说明书、设计变更等技术文件作为施工依据。

2.2.1.2.1 如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条件的部分，一经发现。可要求投标单位返工，直至达到合同约定条件，并由投标单位承担返工费用。返工后仍达不到约定条件，应继续返工到约定条件或合格标准。投标单位承诺的质量等级达不到约定条件应承担违约责任，并按合同总价格 3%支付赔偿金。

2.2.1.3 工期

2.2.1.3.1 工期为：2 个月。

2.2.1.3.2 工期延误：如果由于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推迟延误，经招标人代表确认后，投标单位有理由延期完成工程或部分工程，招标人应同投标单位协商决定延长竣工时间的期限。

- (1) 额外的或附加的工程数量。
- (2) 由采购人原因造成的延误或无故障、阻止。
- (3) 不可抗力。

2.2.1.3.3 非上述原因，投标单位不能按合同工期完成施工，应承担违约责任，并向招标人支付赔偿费，限额为合同总造价的百分之十。采购人可从应向投标单位支付的任何金额中扣除此项赔偿费。此赔偿费的支付并不能解除投标单位完成工程的责任或合同规定的其它责任。

2.2.1.3.4 工程提前，采购人不支付投标单位实际施工工期提前于合同工期的赶工措施费和提前竣工奖。

2.2.3 踏勘现场

2.2.3.1 经采购人允许，由投标单位自行现场踏勘，投标单位将需澄清的问题以书面形式提交，采购代理机构、招标人对投标单位提出的问题或现场踏勘的问题进行答复，形成答疑纪要发送投标单位。投标单位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2.2.3.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单位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现有的能被投标单位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单位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承担责任。

2.2.3.3 经采购人允许，投标单位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项目现场，但投标单位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单位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3. 磋商费用

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单位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一切费用。

二、磋商文件

4. 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拟签订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工程范围及质量验收标准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5.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招标采购单位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在提交首次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投标单位；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单位均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单位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单位。

5.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单位有约束力。投标单位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电话、电子邮件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5.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单位。

5.5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6.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 编制要求

7.1 投标单位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投标单位在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按废标处理。

7.2 投标单位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投标单位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8. 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投标单位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 (1) 响应函
- (2) 报价一览表
- (3) 资格证明文件
- (4) 供应商概况
- (5) 投标方案及施工组织设计
- (6) 质量及服务承诺
- (7) 供应商业绩
- (8) 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9) 其它证明材料

8.2 投标单位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投标单位应将响应文件按本须知第 8.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装订成册。

9. 磋商报价

9.1 磋商报价为投标人完成招标项目内容的全部合理费用,投标人应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布的《计价规则》等配套文件规定自主报价。

9.2 投标人被视为充分地理解了招标文件内容并考虑了现场条件和施工环境,报价中含有此方面的一切风险费用。

9.3 报价中的综合单价和合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9.4 本工程最高限价：叁拾捌万壹仟叁佰柒拾肆元捌角捌分(¥：381374.88 元)。磋商报价大于或等于本工程预算的，按废标处理。

9.5 磋商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磋商货币

10.1 投标单位提供的工程及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11、磋商保证金

/

12.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12.1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为磋商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投标单位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投标单位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而予以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人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供应商应提交响应文件正本1份和副本1份，电子U盘一个（电子版文件以加盖单位公章为准），电子版投标文件随正本封装。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3.2 响应文件按要求均应加盖供应商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3.3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

13.4 除供应商对响应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供应商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

13.5 响应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4.1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封套上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封口处粘贴密封封条并加盖骑缝章（单位公章及法人章）。

14.2 标记要求：

- (1) 清楚标明“递交至宏业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 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 2026年 月 日 时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3) 标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注：（1）对不符合上述密封标记要求的，招标代理机构及招标人有权拒绝接收。

（2）请各投标供应商投标时带上“授权委托书原件”与响应文件一起递交。

15. 磋商截止日期

15.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15.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5.3 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磋商小组将拒绝接收磋商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供应商必须规定的磋商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7.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须知第 14 条规定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内层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17.3 在磋商截止日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7.4 从磋商截止期始至磋商文件确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五、磋商与评审

18. 磋商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8.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文件开启、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8.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参加磋商的授权代表携带相关资质证件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8.3 磋商时，由各供应商代表共同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

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密封不合格的响应文件以及按照第 17 条规定，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书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拆封。

18.4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会议现场做磋商记录，磋商记录包括按本须知第 20.2 条规定在磋商时宣读的全部内容。

19. 磋商小组

19.1 招标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19.2 磋商小组由招标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9.3 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工作，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9.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 磋商办法及内容

20.1 磋商原则：

- (1) 坚持磋商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 (2) 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 (3) 综合评估，择优选择技术方案优、业绩好、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20.2 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第一次报价（磋商响应文件上的报价）、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磋商过程、最后报价、最终评审六个阶段。第一次报价与最后报价均采用集中报价形式。

20.2.1 磋商报价依据规定均不予以公布。

20.2.2 资质有效性评审：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财务状况	提供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银行资信证明），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
	企业资质和项目经理证明材料	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且无在建工程（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信用要求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书面声明	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书面承诺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
	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0.2.4 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项目名称及编号	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磋商文件一致。
2	响应文件的组成	符合磋商文件“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的要求。

3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签署、盖章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4	磋商报价	(1) 磋商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2)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3) 报价货币符合磋商文件要求；(4) 未超出采购预算或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5	磋商方案	磋商方案未出现严重漏项造成系统缺陷，影响到该项目的实施。
6	其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 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磋商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 “无效响应”的情形。
备注：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单位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20.2.5 在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不能按期履约的。

20.2.6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做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单位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0.3 磋商过程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

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0.4 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有效响应供应商不少于三家。磋商小组要求磋商后通过资格及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第二次磋商报价，第二次磋商报价是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二次磋商报价必须低于首轮报价。

21、磋商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1.1 经磋商确定最终招标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1.2 评标方法

评价和比较以响应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分别从“商务响应”、“投标报价”、“施工组织设计”、“类似项目业绩”等进行评审赋分。

条款内容	分值	编列内容
最终报价	30 分	以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投标报价)×30。
商务响应	5 分	经过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单位，对付款、交工、验收等方面进行响应，按响应情况计 0-5 分。
施工组织设计	50 分	1.总体施工方案（满分 10 分）：总体实施方案内容全面、实施路径清晰、重点任务明确等计 7.1-10 分；内容不够详尽、完善的计 3.1-7 分；有内容但不符合本工程具体情况,视具体情况计 1-3 分；没有得 0 分； 2.工期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满分 4 分）：工期措施安排满足本项目要求的计 2.1-4 分，组织措施不齐全但不影响项目实施的计 1.1-2 分；组织措施内容不符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的计 1 分；没有得 0 分。 3.工程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满分 4 分）：施工技术标准、施工过程、检验检测，质量通病防治等保证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完全满足施工要求等；确保工程质量及技术措施措施安排妥当的计 4 分；组织措施不影响项目实施的计 2.1-3.9 分；组织措施内容不符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的计 1-2 分；没有得 0 分。 4.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满分 4 分）：安全管理体系及施工保证措施全面、

		有效且明确安全生产责任，具有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安全生产管理规范化、制度化技术，安全组织措施全面的计 3.1-4 分；安全组织措施不完整但不影响项目实施的计 2.1-3 分；安全组织措施内容不符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的计 1-2 分；没有计 0 分。
		5.环境保护体系及保证措施（满分 4 分）：环境保护、保证措施合理，能够完全满足本工程需求的计 2.1-4 分；措施不齐全本工程的计 1.1-2 分；有内容但不符合本工程的计 1 分；没有计 0 分。
		6.文明施工制度体系及保证措施（满分 4 分）：文明施工制度体系及保证措施满足施工要求的计 3.1-4 分；制度体系及措施不齐全施工要求的计 1.1-3 分；有内容但不符合施工要求的计 1 分；没有计 0 分。
		7.项目组织管理人员构成（满分 5 分）：（附人员身份证、资格证等相关证明文件）配备管理人员，各岗位人员配备齐全，得 5 分，任一岗位人员不满足要求扣 1 分，扣完为止。
		8.项目风险预测与防范，事故应急预案(满分 5 分)：预先识别风险源，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有效，应急救援体系完善，应急小组分工明确，对风险源监测监控管理完备等的计 3.1-5 分；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方案不够清晰，应急救援体系不够完善的计 1.1-3 分；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不符合本工程实际需求的计 1 分；没有计 0 分。
		9.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满分 5 分）：主要机械设备进场计划安排合理，调试正常无故障，保养计划切实有效并安排专人调度机械设备的计 3.1-5 分；设备不足施工要求的计 1.1-3 分；有内容但不符合该项目要求的计 1 分；没有计 0 分。
		10.劳动力进场计划(满分 5 分)：劳动力的调配布置均衡，安全体系得当的计 3.1-5 分；劳动力计划不足施工要求的计 1.1-3 分；有内容但不满足该项目要求的计 1 分；没有计 0 分。
企业业绩	5 分	提供近三年（2023 年 8 月至今）完成过的类似项目施工业绩（以施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为准），每提供一个类似项目得 2.5 分，最高不超过 5 分，无业绩不得分。
质量及服务承诺	10 分	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针对本项目及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详细具体的售后服务措施及承诺满足要求计 7.1-10 分;售后服务体系方案不充分,有承诺方案计 3.1-7 分;有服务体系方案、承诺但内容不符合计 1-3 分;没有计 0 分。
3	评标	1.开标后，对投标单位进行资格评审，资格评审合格的响应文件再进行符合性评审。不合格

程 序	的单位，不再对其进行后续评审与分值评定。 2.如经过对所有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磋商小组可以否决全部投标。 3.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投标人，并编写评审报告报采购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磋商方案优劣顺序推荐。
--------	--

21.3 评分细则：

22.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投标单位，并编写评审报告报招标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照磋商方案优劣顺序推荐。

23. 确定成交单位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未成交的投标单位。

24.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4.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①中小企业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
- ②投标人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工程或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
- ③投标人应同时出具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评委会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2)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 投标人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4.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 节能产品依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的规定为准。

2) 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的规定为准。

3)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列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品目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参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 同一地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24.3 价格优惠比例

1) 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服务、货物类项目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工程类项目价格给予 3% 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5%），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价格不给与优惠。

2) 投标产品优惠比例

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7.4 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有关政策要求执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规定；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可依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申请信用融资，供应商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并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银行根据供应商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

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具体可登陆 [9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anxi](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anxi)（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查看办理。

六、授予合同

25. 成交通知书

25.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按规定时间向成交投标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

25.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6. 招标代理服务费

26.1 招标代理服务费依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

26.2 招标代理服务费可以采取现金、支票、银行汇票、电汇、网银等方式缴纳。

27. 签订合同

27.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7.2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上述第25条或第26.1条规定执行，招标单位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在此情况下，招标单位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投标单位，或重新组织招标。

28. 拒绝商业贿赂

投标单位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附件）编制在响应文件中。

第三章 拟签订合同主要条款

(仅供参考，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为准)

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_____（甲方）

承包人（全称）：_____（乙方）

根据《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 _____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

2.工程地点：_____

3.工程内容：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全部内容

4.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

计划竣工日期：_____。

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因不可抗力因素不能按时完成工程进度，应提前 15 日向甲方提出延期申请。

三、施工要求

1.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质量保证时间为 1 年。

2.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及监理工程师的监督，原材料、半成品及成品构件未经检验合格不准进场，不合格的材料不准使用，上道工序未经甲方和监理工程师认可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对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工程，甲方和监理工程师有权责令乙方返工，返工费用由乙方自理。

3.甲方应协助乙方解决施工外部环境和有关政策性或其他不应由乙方承担的事。

4.本工程采用大包干责任制的方式承包。工程所需的一切材料，生产、生活用具均由乙方自行解决。

5.严格按照图纸、预算施工，不得超量、超合同价。

四、安全责任

乙方必须做好安全防护工作，因施工损坏公私财产和危及人身安全的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处理，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和费用。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3.工程款的支付：工程开工后，按照实际完成工程量拨付，竣工验收合格且工程决算后预留3%质保金。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议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年__月__日签订。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镇坪县曙坪镇人民政府签订。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方和承包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本合同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3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为保证_____（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和双方约定的其他土建工程，以及电气管线、上下水管线的安装工程，供热、供冷系统工程等项目。具体质量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_____

二、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分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具体工程约定质量保修期如下：

1、质保期一年，质保金 3%。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 7 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保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2、发生须紧急抢修事故（如上水跑水、暖气漏水漏气、燃气漏气等），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承包人确保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因承包人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承包人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四、质量保修金的支付

工程质量保修金一般不超过施工合同价款的 ____%，本工程约定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为竣工结算价款的____%。

本工程双方约定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工程质量保修金金额为_____（大写）。质量保修金银行利率为_____。

五、质量保修金的返还

发包人在竣工验收合格满两年后 14 天内向承包人付清剩余保修金（不含利息）。

六、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作书为施工合同的附件，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订。

发 包 人（公章）：_____ 承 包 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四章 工程范围及质量验收标准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马镇村道路水毁修复工程

2、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路肩墙修复三处共53米，对原路肩墙基础加固115米，护栏拆除及重新安装56米，新建C25片石混凝土矩形排水沟33米，原修建及原有排水沟增加钢筋混凝土盖板61米。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3、工期：2个月。

4、建设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工程内容及范围 (详见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与磋商文件一起发放。

三、工程材料：

本工程材料均选用国优产品，同时在响应文件中必须明确所有材料的价格。本工程材料品牌或价格参考市场价，投标供应商自主报价。

工程材料在工程实施过程中，由采购人认质。凡在工程实施过程因设计变更引起的施工费用，由发包方和承包方共同签字确认变更后协商解决。

四、材料供应与验收

1、承包方供应的材料应按合同规定按时、按质、按量供应，必须附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检验证书才能用于工程。发包方采用抽检办法责成承包方分批次进行检测，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2、因材料质量不合格所造成的损失（包括仓库保管费）由材料采购方负责。

3、根据工程需要，经发包人代表签证，承包方可使用代用材料。因发包方原因使用时，由发包方承担增加的经济支出，因承包方原因使用时，由承包方承担增加的费用。

4、因材料供应不及时造成停工待料时，其停、窝工损失由供货责任方承担。

五、工程质量、技术要求

1、本工程质量等级要求合格。

2、承包方必须按照招标要求及国家现行有关施工验收规范组织施工，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做到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工程竣工验收质量达不到采购人要求的合格标准，发包方有权罚没质量保证金。

3、本工程所需施工材料、设备均由承包方负责供应，必须满足设计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并应具有合格证等质量证明资料，经发包方人员认定后方可使用。

4、各工序应严格按施工组织设计进行质量控制，每道工序完工后，应进行检查，相关专业工种之间应及时进行交接检验，并形成记录。未经检查验收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

5、工程完工后，承包方应在组织有关人员进行自行检验评定后，向发包人提交工程验收报告及相关施工资料。

6、保修期依据国务院的《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十条规定，在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内发生质量问题的，施工单位应当履行保修义务，并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保修期过后，如出现质量问题，亦应积极协助解决。

7、服务承诺：要求具有完善的保修服务体系，高效的工作作风，高水平的技术维修人员。

六、工程施工配合要求

1、发包方责任:

1-1 负责工程的总体协调和管理;

1-2 确认承包人的总体方案和施工方案;

1-3 审查承包人的施工人员并办理出入证;

1-4 协助承包人协调水、电及临时设施等相关事宜, 为施工创造条件。

1-5 组织对施工材料及总体工程进行验收。

2、承包方责任:

2-1 负责工程施工组织设计, 并经发包方确认;

2-2 按照响应文件中确定的施工进度计划和工程方案进行施工, 确保按期完工, 工程计划及进度调整必须征得发包人同意。

2-3 服从发包方的管理, 施工人员必须经发包方审定, 遵守发包方的有关规定, 服从管理, 文明施工。

2-4 负责施工区域内的安全、保卫及消防工作。

2-5 负责交工前的产品保护工作。

2-6 做好安排, 合理调度人员, 保证连续施工, 确保按期完工。

2-7 施工期间水、电等相关事宜的协调及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七、商务条款

1、工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2 个月内完成, 计划开工时间: 实际开工日期以采购人批准的开工日期为准。

2、质量标准：合格

3、施工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工程质保期：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的最低标准执行，

5、技术标准规范

(1) 本项目的施工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建设部关于建筑施工方面现行标准、规范、规程和办法等。

(2) 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使用或参考上述标准、规范以外的技术标准、规范时，应征得业主或业主指定的代表人的同意。

(3) 施工单位在施工中必须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规定的标准、规范。

(4) 建设成果必须通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组织验收。

6、服务质量要求

1.严格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要求进行建设施工；

2.建设施工要体现实用性、高质量、高标准的环保理念。

3.在满足基本必要的建设施工时间内，施工进度应满足采购人提出的要求。

4.无条件协助采购人解决各种与建设施工有关的问题。

7、付款方式：

1、工程款支付：工程开工后，按照实际完成工程量拨付，竣工验收合格且工程决算后预留 3%质保金。

2、工程结算：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工程决算一律以本合同价款直接结算，不再追加任何费用。图纸范围以外新增项目的结算，根据双方签字认可的“追加项目记录单”，按采购方固定单价及计算办法进行决算，追加工程造价（未经采购方允许的新增项目，由施工方自己负责，采购方不追加工程造价）。工程决算后，施工方凭工程决算报告，开正式发票，扣除相应工程保修金后结算。

8、合同实施：

(1) 成交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安排人员（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组成）就施工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 若因成交单位原因未能在工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

失，由成交单位人承担和赔偿。

9、违约责任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工程或工程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同时报请陕西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政采-镇坪县-2026-00264

马镇村道路水毁修复工程

磋商响应文件

投 标 人：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章）：_____

地 址：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报价一览表
- 三、资格证明文件
- 四、供应商概况
- 五、投标方案及施工组织设计
- 六、质量及服务承诺
- 七、供应商业绩
- 八、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九、其它证明材料

一、响应函

镇坪县曙坪镇人民政府：

根据贵方为（招标项目名称）招标采购工程及服务的磋商邀请函（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单位（投标单位名称、地址）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工程总报价为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总报价）。

2. 我们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成交投标单位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报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6. 若我方获得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7.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地址：

开户银行：

帐号：

年 月 日

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报价（元）	工期（月）	质量	备注
总报价（大写）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1 商务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注：商务偏离表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商务要求响应”，“偏离情况”应根据实际响应情况注明：

正偏离或无偏离。商务偏离不得出现负偏离，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附件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注：报价时必须按工程量清单表格所列内容进行报价，不得更改。

三、资格证明文件

- (1) 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财务状况：提供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银行资信证明），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
- (6) 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且无在建工程（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 (7)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8) 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9)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

(10)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投标人要保证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附有上述资格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评审时（缺少其中任何一项或有一项达不到要求、包括证件的有效性、是否进行年检、是否在有效期内等，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并通过二维码扫描查询有效性），投标单位不得拒绝，否则按不合格处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镇坪县曙坪镇人民政府				
企 业 法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信用代码证号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正反 复印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镇坪县曙坪镇人民政府：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供应商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项目编号）的（采购项目名称）的投标会议，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身份信息)
法人代表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身份信息)
被授权人签字：	 年 月 日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致：镇坪县曙坪镇人民政府

我单位 _____ (单位名称) _____ 参加本次项目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的采购活动，非联合体投标。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致：镇坪县曙坪镇人民政府

本人 _____（法定代表人） _____（身份证号码）代表本公司 _____（公司名称）
在此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_____（项目名称）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本人愿为此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欺骗、隐瞒、谎报等行为，本人及参与
谈判人员愿意承担所有由此引起的法律后果，并接受有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服务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致：镇坪县曙坪镇人民政府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我公司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如有隐瞒或违反，同意接受业主及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和处罚决定。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项目名称）_____，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项目名称：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加盖鲜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证明函（若有）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加盖鲜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四、供应商概况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营业执照号	
联系方式	电 话		传 真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电 话	
成立时间			从业人员	
企业资质证书			单位组织机构简介： （部室划分、各部室人数、中高级职称、各专业技术人员等人员数） 组织机构框图附后 技术人员总数：_____人 各专业技术人员：_____人	
注册资金				
基本账户银行				
账 号				
经营范围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方案及施工组织设计

1、对整体投标方案进行综合评价，整体方案的协调性、平面布置的合理性、目标明确、技术指标、后期技术服务承诺等，根据投标人方案内容详实、完整、科学合理、严谨、周密程度、切实可行，措施得力等。

2.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项目的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3. 根据磋商文件评审标准编制，格式可自行调节；

4.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 1：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 2：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 3：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 4：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 5：临时用地表

附表 6：项目管理机构组成

附表 1: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illegible]

备注：机械设备不作为项目准入条件，但应作出相关承诺。

附表 2：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 3：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 4：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 5：临时用地表

用途	面积（平方米）	位置	需用时间

附表 6：项目管理机构组成

(一)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组成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专业	资格证书编号	拟在本项目中 担任的工作或岗位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 1：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学校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 2：项目其他人员简历表

项目其他人员指技术负责人，五大员：质量员、材料员、施工员、安全员、资料员。

岗位名称			
姓名		年龄	
性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六、质量及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七、供应商业绩

(以施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八、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中标。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九、其它证明材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证明材料。)